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會議、於該等會議上報告董事會工作、執行該等會議通過的決議、擬定業務及投資計劃、制定年度預算及決算與制定利潤分配及增減註冊資本的方案。此外，董事會負責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上市規則)行使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下表載列我們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角色及職責
郝恒樂先生.....	49	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	2017年11月29日	2004年5月	主持董事會及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方針和日常業務與管理
姚崑先生.....	48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18年5月15日	2010年3月	負責本集團戰略規劃及土地投拓的整體管理
林戈先生.....	45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2018年5月15日	2014年11月	負責本集團財務的整體管理
林冬娜女士.....	43	執行董事兼設計管理中心總經理	2018年5月15日	2012年9月	負責本集團物業開發項目設計的整體管理
何劍鋒先生.....	50	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5日	2018年5月15日	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戰略意見及建議
趙軍先生.....	42	非執行董事	2017年11月29日	2012年11月	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戰略意見及建議
譚勁松先生.....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5日	2018年5月15日	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歐陽偉立先生 ...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5日	2018年5月15日	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陸琦先生.....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5日	2018年5月15日	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執行董事

郝恒樂先生(別名赫恒樂)，49歲，自2017年11月29日起擔任董事，於2018年5月15日調任為主席兼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總裁。郝先生主持董事會，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方針和日常業務與管理，有逾14年中國房地產行業經驗。郝先生從2004年5月加入本集團起擔任美的置業集團公司董事，並自2006年1月起擔任董事兼總裁。郝先生亦是我們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自2005年11月起任職於美的物業管理(新三板：839955，於2016年上市)、自2011年1月起任職於佛山市高明美的房地產、自2001年10月起任職於佛山市美的房地產、自2010年3月起任職於貴陽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長沙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石家莊市美的房地產、自2011年11月起任職於寧波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瀋陽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南昌市美的房地產、於2011年8月起任職於邯鄲市美的房地產及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南京市美的房地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郝先生於美的控股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位，包括2014年10月至2018年4月任職於佛山市順德區美悅管理服務有限公司（「美悅管理」）及2011年3月至2018年5月任職於盤錦美的置業有限公司（「盤錦美的」，我們的前附屬公司，由佛山美的於2017年12月收購）。郝先生自2012年10月起擔任佛山美的之董事，自2017年7月起擔任佛山君蘭的董事，及自2012年11月起擔任美的發展（香港）董事。郝先生曾於1998年7月至2005年12月在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333，於2013年上市）出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擔任法務部長、法務兼審計監察部長，主要負責管理法律事務。

郝先生於1991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財經大學，取得經濟法學士學位，於2015年8月畢業於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1995年4月起獲准成為中國執業律師。

姚崑先生，48歲，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戰略規劃及土地投拓的整體管理，自2010年3月加入本集團起擔任美的置業集團公司戰略發展中心總經理，亦自2011年7月起擔任美的置業集團公司副總裁兼戰略發展中心總經理及自2011年9月起擔任董事。姚先生亦是我們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自2012年7月起任職於美的物業管理（新三板：839955，於2016年上市）、自2013年8月起任職於美的建業（香港）、自2011年1月起任職於佛山市高明美的房地產、自2012年7月起任職於佛山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12月起任職於貴陽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長沙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石家莊市美的房地產、於2011年8月起任職於邯鄲市美的房地產及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南京市美的房地產。

姚先生曾於美的控股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位，包括自2011年3月至2018年5月任職於盤錦美的、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任職於株洲君美酒店服務有限公司（前附屬公司，由Foshan Junlan於2017年12月收購）、2017年8月至2018年4月任職於佛山市順德區君美酒店管理服務有限公司、2017年7月至2018年5月任職於寧夏美禦酒業有限公司（「美禦酒業」）及2017年7月至2018年5月任職於寧夏美禦葡萄酒釀造有限公司（「美禦葡萄酒釀造」）。姚先生亦曾任職於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333，於2013年上市），包括1997年7月至2000年3月擔任企劃投資部企劃科長、2000年3月至2000年9月擔任信息產業部部長、2003年4月至2010年3月擔任戰略發展部投資總監兼副總監及於2000年9月至2001年1月與2001年2月至2003年4月分別擔任美的集團廚具製造部總經理辦公室部長與國內營銷副總經理。

姚先生於1997年6月畢業於中國中南民族大學，取得經濟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戈先生，45歲，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的整體管理。自2014年11月加入本集團起，林先生於美的置業集團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財務副總監、風險管理中心總經理及財務資金中心總經理。林先生亦是我們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自2017年6月起任職於美的物業管理(新三板：839955，於2016年上市)。林先生亦擔任我們多間附屬公司的監事，包括自2016年5月起任職於佛山市高明美的房地產、自2016年4月起任職於佛山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1月起任職於貴陽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長沙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石家莊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3月起任職於寧波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瀋陽市美的房地產、自2016年11月起任職於邯鄲市美的房地產、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南京市美的房地產及自2017年4月起任職於南昌市美的房地產。

此外，林先生曾於美的控股集團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董事職位，包括2017年8月至2018年4月任職於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酒店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8月至2018年4月起任職於美悅管理、2017年8月至2018年4月任職於佛山市順德區美薈管理服務有限公司、2017年8月至2018年4月任職於佛山市順德區君蘭康體運動有限公司、2017年8月至2018年4月任職於君蘭高爾夫發展、2017年7月至2018年5月任職於株洲市君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7月至2018年5月任職於美禦酒業及2017年7月至2018年5月任職於美禦葡萄酒釀造。

2001年1月至2014年2月，林先生曾於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333，於2013年上市)任職，包括自2001年1月至2006年12月擔任財務管理中心會計經理，自2007年1月至2010年1月擔任稅務管理中心高級經理，自2010年2月至2011年2月擔任稅務管理中心總監助理，自2011年3月至2012年7月擔任財務管理部副總監及自2012年8月至2014年2月擔任財務管理部稅務總監。

林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中國暨南大學，取得會計學專業證書。

林冬娜女士，43歲，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設計管理中心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物業開發項目設計的整體管理。林女士於2012年9月加入本集團，2012年12月至2015年6月為美的置業集團公司設計部部長，2015年7月至2016年5月為設計院院長，自2016年5月起擔任設計管理中心總經理。林女士亦於我們其他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董事職位，包括自2017年6月起任職於廣東天元建築設計有限公司、自2017年10月起任職於寧波智元家建築裝修有限公司(「寧波智元家」)、自2018年1月起任職於寧波聯城住工科技有限公司(「寧波聯城」)及自2018年3月起任職於佛山市順德區美家智能科技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集團前，林女士於2004年9月至2012年8月任職於廣東省建築設計研究院。

林女士於1999年7月畢業於中國華南理工大學，取得建築學學士學位，再於2004年7月取得建築學碩士學位，自2009年起成為華南理工大學的建築學博士研究生。林女士於2011年12月獲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高級建築師。

林女士成就卓越，曾榮獲多個獎項。於2009年10月，林女士作為主要設計人參與設計的東莞大學體育中心獲廣東省工程勘察設計行業協會頒發2009年度廣東省優秀工程勘察設計獎工程設計三等獎。於2011年8月，林女士作為主要設計人參與設計的廣州亞運極限運動中心與輪滑場項目獲廣東省工程勘察設計行業協會頒發2011年度廣東省優秀工程勘察設計獎工程設計三等獎。於2011年8月，林女士作為主要設計人參與設計的廣州自行車館項目獲廣東省工程勘察設計行業協會頒發2011年度廣東省優秀工程勘察設計獎工程設計一等獎，並於2011年11月獲中國勘察設計協會頒發2011年度全國優秀工程勘察設計行業獎建築工程二等獎。於2012年11月，林女士參與設計的廣州交通信息指揮中心工程獲得國家工程建設質量獎審定委員會頒發2012年度全國工程建設項目優秀設計成果二等獎。

非執行董事

何劍鋒先生，50歲，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何劍鋒先生為盧女士的丈夫及何先生的兒子，於2018年5月15日加入本集團，主要為本集團的營運和管理提供戰略意見及建議。

自2012年8月起，何劍鋒先生一直擔任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333，於2013年上市)的董事，亦於美的控股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董事及／或高級管理職位，包括自2016年1月起擔任美的控股公司的總裁及自2015年12月起擔任美的控股(國際)董事。何先生於盈峰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董事及／或高級管理職位，包括自2002年10月起擔任盈峰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裁及於2007年10月至2016年11月擔任盈峰環境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交易所：000967) 董事長。另外，何劍鋒先生亦於佛山順德君域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兼任董事及／或高級管理職位，包括自2015年12月起於寧波普羅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寧波普羅非」)任職董事及自2015年12月起於佛山美的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佛山美的投資」)任職董事。

何劍鋒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中國華南理工大學工業管理工程專業，並先後於2003年8月及2005年7月在中國清華大學完成總裁研修班及CEO研修班，於2011年4月在中國長江商學院完成CEO研修班。自2013年12月起，何劍鋒先生擔任廣東省和的慈善基金會主席及於2013年9月起任和的美術館館長。

趙軍先生，42歲，自2017年11月29日起擔任董事，於2018年5月15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為本集團的營運和管理提供戰略意見及建議。趙先生自2012年11月加入本集團起，一直擔任美的置業集團公司的副董事長。趙先生亦是我們其他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自2012年11月起任職於美的建業(香港)。

趙先生於美的控股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12年9月至2015年12月擔任美的控股公司總裁助理兼財務總監及自2015年12月起擔任副總裁兼財務總監。趙先生亦自2015年12月起擔任佛山美的的董事，自2012年11月起擔任美的發展(香港)董事，及自2013年3月起擔任美的控股(國際)董事。趙先生自2014年4月起於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333，於2013年上市)擔任監事，及自2000年3月至2004年7月，擔任會計主管、主任會計師。自2004年7月至2012年9月，於廣東美的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527)擔任財務經理、財務副總監、財務總監、董事等職位。另外，趙先生亦於寧波普羅非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董事及／或高級管理職位，包括自2015年12月起分別擔任寧波普羅非董事兼總經理及佛山美的的投資董事。趙先生亦自2015年12月起擔任廣州賽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300687)董事。

趙先生1997年7月畢業於中國東北大學秦皇島分校，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12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取得會計學碩士學位，於2013年10月畢業於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於2000年12月獲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認可為註冊會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勁松先生，53歲，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主要為本集團的營運和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譚先生擁有多家上市公司任職的豐富經驗，包括2007年9月至2014年1月出任宜華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150)的獨立董事、2009年7月至2014年6月出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571)的獨立董事、2009年8月至2018年2月出任威靈控股有限公司(曾於聯交所上市，後於2018年2月私有化)的獨立董事，任職期間亦兼任審計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等職位。譚先生自2014年5月起擔任廣州恆運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531)的獨立董事、自2016年4月起擔任上海萊士血液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2252)的獨立董事兼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自2012年4月起擔任保利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600048)的獨立董事及自2015年9月起擔任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600325)的獨立董事。譚先生自2013年12月起擔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10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期間亦兼任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航空安全委員會成員等職位。

譚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中國湖南財經學院，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於1990年3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其後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譚先生自2010年11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資深會員。譚先生自2002年12月起擔任中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教授。

歐陽偉立先生，55歲，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主要為本集團的營運和管理提供獨立意見，擁有逾32年會計、財務及法律行業經驗。

歐陽先生自2012年10月起一直擔任香港經濟日報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0423)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此前，歐陽先生曾於多家金融機構及律師事務所擔任多個職位。自2015年9月至2018年1月，歐陽先生擔任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1988)的全資附屬公司民生商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主管，自2012年2月至2015年9月擔任馬來亞銀行的全資附屬公司金英証券(香港)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的董事總經理兼交易執行組聯席主管，自2010年7月至2011年12月擔任瑞士銀行香港分行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自2007年7月至2010年6月擔任摩根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中國投行併購(項目執行)的執行董事，自2004年5月至2007年6月擔任法國巴黎資本(亞太)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自2002年6月至2003年4月擔任齊伯禮律師行(現為禮德齊伯禮律師行)的助理律師，自2003年5月至2004年5月擔任該公司的合夥人，自2000年9月至2002年5月擔任法國巴黎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1997年10月至2000年8月，歐陽先生為史密夫律師行香港分所的律師。歐陽先生自1994年8月加入姚黎李律師行任見習律師，1996年9月至1997年10月為助理律師。

歐陽先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於1985年12月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再於1990年10月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1993年6月獲得香港大學專業及持續進修學院的通用專業考試證書，於1994年6月獲得香港大學法學院專業法律教育系法學研究生證書，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律師會會員。

陸琦先生，62歲，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營運和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陸先生自2004年2月起擔任華南理工大學建築學院教授。此前，陸先生自1982年至2004年任職於廣東省建築設計研究院並自2000年至2004年擔任副總建築師。陸先生自2015年4月起擔任廣州華苑園林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提供園林工程及園林建築服務的公司)之獨立董事，主要為公司營運和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陸先生於1982年1月畢業於中國重慶建築工程學院(現稱重慶大學建築城規學院)，取得建築學學士學位，再於2002年7月於中國華南理工大學取得建築歷史及理論博士學位。陸先生於2002年1月獲廣東省人事廳認可為廣東省高級建築師(教授級)。自2014年12月起，陸先生擔任中國民族建築研究會副會長。自2014年7月起，陸先生擔任中國民族建築研究會民居建築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自2007年10月起，陸先生擔任中國圓明園學會學術專委員會之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業務的日常管理及經營。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角色及職責
郝恒樂先生.....	49	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	2017年11月29日	2004年5月	主持董事會及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方針和日常業務與管理
姚崑先生.....	48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18年5月15日	2010年3月	負責本集團戰略規劃及土地投拓的整體管理
林戈先生.....	45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2018年5月15日	2014年11月	負責本集團財務的整體管理
林冬娜女士.....	43	執行董事兼設計管理中心總經理	2018年5月15日	2012年9月	負責本集團物業開發項目設計的整體管理
曾超明先生.....	56	資本運營中心總經理及聯席公司秘書	2018年5月15日	2017年9月	負責本集團資本運營的整體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務

郝恒樂先生，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其履歷載於上文「一 董事會一 執行董事」。

除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外，[編纂]後郝先生會繼續擔任主席兼總裁。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列明，主席與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董事會認為郝先生應於[編纂]後繼續擔任本公司總裁，由於郝先生熟悉本集團事務，故此安排將提升決策及執行的效率。此外，本公司已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設立適當的制衡機制。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適合本公司情況。

姚崑先生，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其履歷載於上文「一 董事會一 執行董事」。

林戈先生，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其履歷載於上文「一 董事會一 執行董事」。

林冬娜女士，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設計管理中心總經理，其履歷載於上文「一 董事會一 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曾超明先生，56歲，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資本運營中心總經理兼聯席公司秘書。曾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資本運營整體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務。自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起，曾先生一直擔任美的置業集團公司資本運營中心總經理。

2005年1月至2012年11月，曾先生曾於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333，於2013年上市)擔任負責海外資本營運的投資總監。2007年11月至2012年11月，曾先生兼任威靈控股有限公司(曾於聯交所上市，後於2018年2月私有化)的投資及投資者關係總監。曾先生曾於2003年8月至2004年7月擔任亞洲鋁業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0930)的董事長助理兼資本運營總監，2000年至2003年任職於瑞士信貸銀行(美國)，1997年至2000年任職於Painewebber(其後由UBS收購)。

曾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中國華南師範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其後於1994年2月畢業於美國紐約的紐約城市大學(The City University in New York)，取得理科(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2006年5月，曾先生畢業於中國中山大學嶺南(大學)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7月畢業於明尼蘇達大學卡爾森管理學院(Carlson School of Management, University of Minnesota)，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6年4月獲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授予基金執業資格。

聯席公司秘書

曾超明先生，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其履歷載於上文「高級管理層」。

陳寶珊女士，於2018年5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陳女士擁有向多間私人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的豐富經驗。加入本公司之前，陳女士自2013年6月至2018年4月任職威靈控股有限公司(前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於2018年2月被私有化)。

陳女士於2004年11月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公司行政管理深造文憑及於2009年10月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自2004年9月起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i)於最後可行日期與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並無其他關係；及(ii)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事職位。有關我們董事的其他資料，包括彼等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件與薪酬詳情，以及董事的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詳情，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並無有關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其他事宜須予披露，亦無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其他重大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譚勁松先生、趙軍先生及歐陽偉立先生。譚勁松先生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是具備適當專業會計及有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財務報告流程及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監察審核流程、為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履行董事會可能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職務，並審查及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即歐陽偉立先生、郝恒樂先生、趙軍先生、陸琦先生及譚勁松先生。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偉立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訂立與檢討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和架構，就制訂有關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和透明的程序，並就此向董事作出推薦建議；擬定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條款；參考董事不時通過決議調整的公司目標和宗旨，審閱及批准績效薪酬。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郝恒樂先生、譚勁松先生及陸琦先生。我們的主席兼執行董事郝恒樂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和組成，並就有關董事會的成員變更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物色、挑選或就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名董事人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評估我們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董事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獲聯交所授予的豁免

管理層留駐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規定，聯交所[已同意]授予該項豁免。有關該項豁免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管理層人員常駐香港」。

聯席公司秘書資質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並就此向聯交所申請豁免有關公司秘書資質之規定，聯交所[已同意]授予該項豁免。有關該項豁免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袍金、薪金、獎金、津貼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等其他實物福利的形式向本公司收取薪酬。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獎金以及退休金等其他實物福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20萬元、人民幣380萬元、人民幣1,630萬元及人民幣80萬元，包含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為董事作出的退休金總額分別約人民幣88,000元、人民幣100,000元、人民幣108,000元及人民幣28,000元。

除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1所披露者外，於業績紀錄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支付或應付董事其他款項。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支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之工資、薪金、獎金以及退休金成本等其他實物福利之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70萬元、人民幣580萬元、人民幣2,210萬元及人民幣190萬元，包含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為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作出的退休金成本總額分別約人民幣138,000元、人民幣143,000元、人民幣145,000元及人民幣42,000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在本文件刊發日期前連續三個財政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任何安排。

於業績紀錄期，我們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或加盟本公司後的獎勵。於各業績紀錄期，我們概無向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補償，作為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離職補償。

根據於本文件日期現行有效的既有安排，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薪酬總額(包括實物福利，但不包括酌情獎金)估計合共約為人民幣3,060萬元。

董事會將審閱及確定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待遇，[編纂]後亦會聽取薪酬委員會參照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所付出的時間及其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後作出的推薦建議。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就以下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我們擬運用[編纂][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聯交所就股份的價格或成交量的異常波動向我們提問。

任期將由[編纂]起至我們就在[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年報當日為止。